

证券代码：605158

证券简称：华达新材

公告编号：2022-016

浙江华达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华达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4月22日以电子邮件及通讯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于2022年4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3名，实到参与表决监事3名。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钱军良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按照相关规定编制了《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披露的《浙江华达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增加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的议案》。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不超过2亿美元（或等值货币）及10亿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其中人民币3亿元额度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将与本议案一同提交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且任意时点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总金额不超过上述

总额度。期限自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披露的《浙江华达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9）。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增加远期结售汇业务额度的议案》。

根据目前业务的实际规模、资金收付安排及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资金量，预计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总额度不超过 2 亿美元（或等值货币），其中 1.5 亿美元（或等值货币）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将与本议案一同提交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在此额度范围内根据业务情况、实际需要滚动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披露的《浙江华达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远期结售汇业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0）。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 浙江华达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华达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4 月 28 日